

证券代码：831603

证券简称：金润和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广东金润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

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是 ☒否

（二）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

主要原因类别：

☒ 实际控制人失联或被采取强制措施

☒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李中林、财务负责人彭江鸿因犯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五年、四年，并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被逮捕，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2021 年 4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原定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2020 年年度报告》，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聘请审计机构，导致公司无法按时披露《2020 年年度报告》。

（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

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是 ☒否

（四）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2021 年 6 月 30 日前

（五） 应对措施

针对上述情况，为尽早披露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司董事会目前正在积极进行内部协调，安排专人负责，尽快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与主办券商等中介机构保持及时沟

通，全力推进年度报告审计与编制工作。

公司对不能如期披露年报深表歉意，并承诺将尽量按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风险提示

1. 如公司不能按照《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规定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 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与披露工作，则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5 月第一个交易日被停牌，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计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的风险。

2. 如公司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无法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司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针对公司股票存在被停牌及终止挂牌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 咨询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何丽君

电话：0769-83450848

广东金润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9 日